

证券代码：872474

证券简称：辰龙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江苏辰龙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江苏辰龙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拆解再生利用进口废汽车压件、进口废五金电器、进口废电线电缆、进口废机电（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，销售拆解、破碎后的再生材料。矿产品（煤炭除外）、废钢的	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拆解再生利用进口废汽车压件、进口废五金电器、进口废电线电缆、进口废机电（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，销售拆解、破碎后的再生材料。矿产品（煤炭除外）、废钢、

<p>购销；生产性废旧金属、废钢的回收与批发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	<p>金属材料及制品的购销；生产性废旧金属、废钢的回收与批发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
-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章程修改是基于公司发展和经营的实际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经营和管理产生不良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辰龙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辰龙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7日